

# 抚远市人民政府文件

抚政呈〔2022〕1号

签发人：范继涛

## 抚远市人民政府 关于申请 2022 年中、省级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备案的报告

省财政厅：

根据《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(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)预算的通知》(黑财指(农)(2022)11号)、《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(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)预算的通知》(黑财指(农)(2022)12号)、黑龙江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印发《黑龙江省财政衔接

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的通知（黑财规审〔2021〕13号）等文件要求，为谋划好项目建设计划，在项目库中提取拟实施项目，通过我市乡村振兴局深入项目实施村进行认真调研、推荐，经市政府会议研究决定，2022年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合计1046万元、省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合计1061万元分别用于以下项目：

### 一、农业生产发展项目

计划实施5个农业生产发展项目，投入衔接资金1159万元，具体项目为：

1. 海青镇永富村光伏电站项目，计划使用衔接资金140万元。
2. 浓桥镇建国村精炼大豆油生产线设备项目，计划使用衔接资金542万元。
3. 别拉洪乡民丰村购置农机具项目，计划使用衔接资金68万元。
4. 通江镇东发村黄牛养殖基地项目，计划使用衔接资金231万元。
5. 寒葱沟镇新兴村肉牛养殖基地，计划使用衔接资金178万元。

### 二、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

计划实施 5 个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，投入衔接资金 921 万元，具体项目为：

1. 二个村粮食晾晒场项目，计划使用衔接资金 360 万元。
2. 抚远镇石头卧子村自来水维修改造项目，计划使用衔接资金 140 万元。
3. 六个乡镇农田路项目，计划使用衔接资金 262 万元。
4. 寒葱沟镇新兴村清理排水渠，计划使用衔接资金 9 万元。
5. 五个村桥涵项目，计划使用衔接资金 150 万元。

### 三、其它项目

计划实施 3 个项目，投入衔接资金 27 万元，具体项目为：

1. 雨露计划项目，计划使用衔接资金 4 万元。
2. 项目管理费，计划使用衔接资金 20 万元。
3. 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交通补贴，计划使用衔接资金 3 万元。

以上乡村振兴项目所形成的资产均为相关村集体所有，农业生产发展项目所获得的收益，一部分上交市共享账户，通过公益性岗位、分红等方式进行分配；另一部分由村集体通过一事一议方式，为建档立卡户设立公益性岗位、分红等方式进行分配。

现将具体情况报上，请予以备案。

此报告。

附件：抚远市 2022 年中、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 
资金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备案  
表



---

抚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1月18日印发

---





抚远市2022年中、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计划表

日期：2022年 1月 12日

序号	项目名称	是否 出自 项目 库	建设地点		建设内容	建设规模		总投资（万元）	资金来源		预计开工时 间	预计竣工时 间	使用方式	群众参与方式	带动机制				备注	
			乡（镇）	村		单位	数量		乡村振兴衔接资金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	其他资金					脱贫对象	脱贫对象	脱贫对象	脱贫对象		
其他项目															脱贫对象	脱贫对象	脱贫对象	脱贫对象		
1	跟踪计划	是	5	10	为建档立卡和脱贫户“家中高中职、农中中专学生提供教育资助	人	12	4	4	17					6	12			资助建档立卡脱贫户子女人数≥12人；接受资助的学生中建档立卡脱贫户子女占比≥100%；资助标准不低于1000元/学	乡村振兴局
2	项目跟踪费	是	10	69	项目前期准备、实施等费用	村	69	30	10										建档立卡脱贫人口数≥20人；脱贫建档立卡脱贫户子女全脱	各乡（镇）办
3	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交通补贴	是	10	69	为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	人	60	3	3							60			全部接受资助比例≥100%。资助学生满意度≥100%	托逊市就业局